行政许可类

“港口内进行危险货物的装卸、过驳作业许可”

运行流程图

申请人提出申请及提交相关申请材料

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首问责任人对申请当场审查做出处理

作出不予受理决定，并告知向有关单位申请

不属于本机构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的全部内容

职权范围内 申请材料不齐全、

不符合法定形式

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决定受理

服务窗口业务主办审查（时限12个小时）

办公室制作决定文件，服务窗口通知申请人领取决定文件

（时限2个工作日，不计算在承诺办结时限内）

交通业务负责人作出予以同意或不同意审批决定（时限12个小时）